

团 体 标 准

T/AHSX

—2026

皖西白鹅果园生态养殖技术规程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Ecological Breeding of Wanxi White Geese in Orchards

（征求意见稿）

2026 – – 发布

2026 – – 实施

安徽省饲料与健康养殖行业协会 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六安市农业科学研究院提出。

本文件由安徽省饲料与健康养殖行业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六安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六安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皖西学院、安徽省农科院畜牧兽医研究所、安徽展羽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安徽欣沃生态园艺有限公司、六安市皖西白鹅产业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蔡华庆、余德勇、孙云开、王清明、刘道敏、刘虹、张雷、周洁、毕少帅、柳士勇、……

皖西白鹅果园生态养殖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皖西白鹅桃园养殖的术语和定义、果园地选择与准备、圈舍与养殖设施、桃园放牧管理、饲养管理、桃园种养协同管理、卫生防疫及档案管理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皖西地区同类桃园环境下皖西白鹅养殖，其他相似区域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6617-2011 皖西白鹅

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

DB3415/T 10-2021 六安脆桃露地鲜食栽培技术规程

T/CGAPA 049-2024 皖西白鹅优质商品鹅饲养管理技术规程

NY/T 5030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饲养兽药使用准则

NY/T 5032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规程。

皖西白鹅

直接引用 GB/T 26617-2011 品种定义

六安脆桃

直接引用 DB3415/T 10-2021 品种定义

分区轮牧

将果园划分为多个养殖区域，按照一定周期轮流放养鹅群，使闲置区域的植被得以恢复、土壤得到休养，避免鹅群过度啃食果树及杂草，同时减少粪污集中污染，保障果园生态平衡的养殖管理方式。

4 果园地选择与准备

4.1 选址要求

4.1.1 地势地形

选择地势较高、排水通畅、光照充足、坡度 $\leq 15^\circ$ 缓坡桃园，土壤以砂壤土为宜。

4.1.2 环境条件

果园周边500m内无大型化工厂、养殖场、屠宰场等污染源，远离交通主干道，符合生态种养防疫隔离要求。附近有充足、清洁水源，便于鹅群饮水和水池补水，同时保障果园灌溉需求。

4.1.3 果树条件

优先选择树龄3年以上、树冠高度1.5 m以上的桃园；幼龄桃树（1-2年）禁止放牧，防止鹅啃食树皮、嫩梢。

4.2 果园准备

4.2.1 围栏设置

在果园周边搭建高度1.0-1.2 m的围栏，采用铁丝网、塑料网片、尼龙网、栅栏等，网眼大小不超过5cm，栅栏间隙不超过8cm，防止鹅群逃逸和天敌（犬类等）入侵；围栏每隔2-3m设置一根立柱，确保牢固耐用。

4.2.2 区域划分

根据果园面积将桃园划分为若干个养殖区域，单块桃园面积以2000~3000 m²为宜，其内部再划分3-5个轮牧小区，设置简易隔离网，实行分区轮牧。

4.2.3 杂物清理

放牧前清理果园内碎石、尖锐杂物、塑料垃圾、有毒杂草（如曼陀罗、苍耳等）；修剪果树枝条，清除落地腐烂果实；疏通排水沟，雨后无积水。

5 圈舍与养殖设施

5.1 圈舍选址与建设

5.1.1 选址

圈舍建在桃园背风向阳区域，地势高于果园地面30 cm以上，便于排水；距离果园边缘不小于5 m，避免影响果树生长和日常管理；靠近清洁水源、进出道路方便，与桃区放牧区连通。

5.1.2 建设

圈舍面积根据养殖规模确定，每只皖西白鹅占用圈舍面积0.3-0.5 m²；圈舍采用多层轻钢龙骨保温塑料大棚或砖混结构，屋顶采用保温、防水材质；舍内地面铺设水泥地面或抬高的网床，便于粪污清理；屋面可设置为卷帘结构，增加舍内光照。

5.2 养殖设施配置

5.2.1 饮水、补饲设施

圈舍内和果园养殖区域均设置饮水器；圈舍内设置补饲槽，槽间距合理，每只鹅占用槽位5-8 cm；

5.2.2 水池设施

在果园内合适位置修建水池，水池面积根据养殖规模确定，每100只鹅水池面积不小于10 m²，水深30-50 cm，便于鹅群戏水、清洁，保证羽毛品质；水池底部铺设防滑材料，防止鹅群滑倒受伤。

5.2.3 防疫设施

配备喷雾器、消毒桶等消毒工具；配套粪污临时堆积发酵区，鹅粪经腐熟后还田施入桃园。

6 桃园放牧管理

6.1 放牧日龄

选用健康皖西白鹅商品雏鹅，按T/CGAPA 049-2024标准育雏；在育雏舍内饲养15-20日龄，待体重达到0.8-1.0 kg、羽毛基本长齐、体质健壮、能适应外界环境后，方可转入桃园放牧。

6.2 训练与调教

6.2.1 放牧训练

雏鹅转入果园后，先在圈舍周边小范围放牧，每天放牧1-2小时，逐步增加放牧时间和范围，让鹅群适应果园环境和放牧节奏；训练鹅群听从口令，便于日常管理和紧急情况下的集中管控。

6.2.2 采食、饮水调教

引导鹅群采食果园杂草、昆虫，避免啄食果树嫩芽、嫩叶和果实；训练鹅群在固定饮水点饮水，避免随意饮用果园内的污水、积水，防止患病。

6.3 放牧时间

选择天气晴朗、无大风、无暴雨的时段放牧，夏季避开高温时段（10:00-16:00），冬季选择中午温暖时段放牧；每天放牧时间控制在4-6小时，育成期和育肥期可适当延长。

6.4 分区轮牧

6.4.1 轮牧周期

根据果园植被生长情况和鹅群养殖密度，确定轮牧周期，一般每个区域放牧5-7天，轮牧间隔期不少于15天，轮牧间隙对地块进行晾晒、消毒、恢复植被。

6.4.2 放牧密度

合理控制果园放牧密度，每亩果园放养皖西白鹅20-50只，根据果树生长情况和林下杂草量动态调整密度，避免鹅群过度啃食果树和土壤踩踏板结。

6.4.3 轮牧操作

鹅群从当前轮牧区转入下一轮牧区时，前轮牧区因鹅群踩踏造成土壤板结的区域用小型机械进行松土，补播适量草种和撒施适量有机肥，促进植被生长；放牧期间巡查鹅群状态、桃树情况；放牧区域保证充足清洁饮水，每日更换。

7 饲养管理

7.1 青绿饲料

优先选用果园内自然生长的杂草（如黑麦草、白三叶、狗尾草等）、作物嫩茎叶等；也可人工种植黑麦草等耐啄食牧草，补充天然青绿饲料不足。青绿饲料应新鲜、无异味、无霉变、无农药残留，符合GB 13078要求，确保鹅群采食安全。

7.2 补饲

7.2.1 补饲量

根据鹅群放牧采食情况确定补饲量，放牧采食充足时，可减少补饲精料用量；放牧采食不足（如阴雨天、杂草较少时），增加补饲量，确保鹅群营养均衡。

7.2.2 补饲时间

补饲一般在放牧前或放牧后进行，育雏期放牧前补饲少量精料，放牧后补充足量精料；育成期和育肥期放牧后集中补饲，满足鹅群生长发育需求。

7.2.3 饲料配方

根据皖西白鹅不同生长阶段制定合理配方(饲料配方见附录A)。补饲精料应符合GB 13078和NY/T 5032要求，严禁使用违禁添加剂。

8 桃园种养协同管理

8.1 桃树管理

8.1.1 农药使用

桃园病虫害优先物理、生物防治；鹅放牧期间严禁喷施高毒化学农药；确需病虫害防治，把鹅全部转出桃园隔离，施药后间隔安全期满，再放回放牧。

8.1.2 施肥管理

鹅粪经发酵腐熟后作为桃树有机肥；禁止鹅粪直接大量堆积桃树根部，避免烧根。

8.1.3 栽培管理

桃树主干下部包裹防护，防止鹅啃食树皮；幼树区域永久禁牧；落果、修剪残枝及时清理。

8.2 林下植被管理

依靠鹅采食抑制杂草，不依赖人工和化学除草剂；休牧期杂草适度留长，为鹅提供采食资源。

8.3 产期错峰管理

桃花期、幼果膨大关键期，可适当降低放牧密度或短期分区禁牧；成熟采摘期及时清理烂果，防控鹅肠道病。

9 卫生防疫

9.1 日常卫生

9.1.1 圈舍卫生

定时清理圈舍内的粪便、垫料，保持圈舍干净、干燥；放牧区域每轮牧结束后清理枯枝烂果，减少疫病传播隐患；果园内禁止饲养其他畜禽，防止交叉感染。

9.1.2 设施卫生

饮水器、补饲槽每天清洗一次；水池定期清洗。

9.2 消毒管理

9.2.1 消毒药品

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消毒药品（如生石灰、过氧乙酸、高锰酸钾等），一般两周更换消毒药品种类，避免病菌产生耐药性。

9.2.2 消毒频率

养殖设施每3天进行1次常规消毒，圈舍定期进行彻底消毒；果园养殖区域每轮牧结束后消毒1次；鹅群出栏后，对圈舍、果园和设施进行全面消毒，空置1-2周后，方可重新养殖。

9.2.3 消毒方法

采用喷洒、浸泡等方式消毒，消毒时确保消毒药品均匀覆盖所有区域和设施，消毒人员做好个人防护，避免接触消毒药品受伤；消毒后及时通风换气，降低消毒药品残留。

9.3 疫病防控

9.3.1 疫苗接种

按照《动物防疫法》和皖西白鹅疫病防控要求，制定合理的疫苗接种程序(皖西白鹅免疫程序表见附录B)；疫苗接种后，做好接种记录，观察鹅群反应，及时处理异常情况。

9.3.2 疫病监测

每天观察鹅群的精神状态、采食情况、粪便形态等，发现鹅群精神萎靡、食欲不振、粪便异常等情况，及时隔离观察，查明原因，对症治疗；若发生重大疫病，立即上报当地动物防疫部门，采取隔离、消毒、扑杀等防控措施，防止疫病扩散。

9.3.3 兽药使用

鹅群患病时，选用符合NY/T 5030规定的兽药，严格按照剂量和疗程使用，禁止使用违禁兽药；用药后做好用药记录，停药期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确保鹅肉产品兽药残留不超标。

9.3.4 人员管理

养殖人员进入圈舍前，必须进行消毒（洗手、更衣、换鞋）；禁止外来人员进入养殖区域，确需进入的，需经过严格消毒后，在养殖人员陪同下进入；养殖人员定期进行健康检查，患有传染病的人员不得从事养殖工作。

9.4 病死鹅处理

病死鹅按照《动物防疫法》规定，采用深埋、焚烧等无害化处理方式，严禁随意丢弃、出售或食用；处理地点远离果园、水源和居民区，处理后对周边环境进行彻底消毒，防止疫病传播。

10 档案管理

10.1 档案建立

养殖主体应建立健全皖西白鹅桃园养殖档案，配备专人负责档案记录和管理，档案内容完整、准确、规范，不得涂改、伪造，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要求，档案保存期限不少于2年。

10.2 档案内容

10.2.1 养殖基本信息

包括养殖地址、养殖规模、鹅群品种、数量、引种来源、引种时间等。

10.2.2 饲养管理记录

包括放牧时间、放牧区域、补饲量、饲料种类、饮水情况、水池管理情况等。

10.2.3 卫生防疫记录

包括消毒时间、消毒药品、消毒方式、疫苗接种时间、疫苗种类、接种剂量、疫病发生情况、用药情况、病死鹅处理情况等。

10.2.4 饲料与兽药记录

包括饲料采购渠道、饲料种类、储存情况、兽药采购渠道、兽药种类、使用情况等。

10.2.5 出栏记录

包括出栏时间、出栏数量、体重、销售渠道、销售去向等。

10.2.6 其他记录

包括果园管理情况、轮牧情况、设施维护情况、人员培训情况等。

10.3 档案管理

档案采用纸质或电子形式保存，纸质档案装订成册，电子档案备份留存；定期对档案进行整理、归档，便于查阅和追溯；接受当地农业农村部门的监督检查，主动提供相关档案资料。

附录A
(资料性)
饲料配方

生长阶段	育雏期	生长期	育肥期
日龄	1-21d	22-60d	61-90d
代谢能 (MJ/kg)	11.30-11.70	10.80-11.20	11.50-12.00
粗蛋白 (%)	18.5-20.0	15.5-17.0	16.0-18.0
粗纤维 (%)	3.0-4.5	4.5-7.0	4.0-6.0
钙 (%)	0.85-1.00	0.75-0.90	0.70-0.85
有效磷 (%)	0.42-0.50	0.35-0.42	0.32-0.40
赖氨酸 (%)	0.90-1.05	0.72-0.82	0.68-0.78
蛋+胱氨酸 (%)	0.65-0.75	0.55-0.65	0.52-0.62

附录B
(资料性)
皖西白鹅免疫程序表

日龄	疫苗名称	疫苗类型	接种方式	推荐剂量
1	抗小鹅瘟高免血清	血清制剂	颈部皮下注射	0.5 mL/只
7	小鹅瘟活疫苗（雏鹅用）	弱毒活疫苗	颈部皮下注射	0.1 mL/只
14	H5 亚型禽流感灭活疫苗	灭活疫苗	胸部肌肉注射	0.5 mL/只
21	鹅副黏病毒病灭活疫苗	灭活疫苗 灭活疫苗	颈部皮下/胸部肌肉 注射	0.5 mL/只
30	传染性浆膜炎+大肠杆菌+禽霍乱三联灭活疫苗	灭活疫苗	胸部肌肉注射	1.0 mL/只
45	H5 亚型禽流感灭活疫苗	灭活疫苗	胸部肌肉注射	0.5 mL/只
60	禽霍乱蜂胶灭活疫苗	灭活疫苗	胸部肌肉注射	1.0mL/只